

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掺烧
硫精砂制 35 万吨硫酸扩能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目 录

1 概述.....	3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4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9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9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9
6 报批前公示情况.....	10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0
6.2 公开方式.....	10
7 其它.....	13
8 诚信承诺.....	14

1 概述

2023年9月10日我公司正式委托四川云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开展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掺烧硫精砂制35万吨硫酸扩能改造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2023年9月22日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进行了第一次环评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及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司有关负责人就《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修订发布答记者问相关要求，我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至2023年11月10日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并同时在项目所在地等处进行了现场张贴公示，于2023年11月1日、2023年11月2日分别在《国际商报》进行了报纸公示；于2024年4月25日在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进行了报批前公示。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22 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于2023年9月22日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上进行了第一次环评公示，公开内容见图2-1。



图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未采取其他方式公开。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于2023年10月30日至2023年11月10日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内容见图3-1。



图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本项目于2023年11月1日、2023年11月2日分别在《国际商报》进行了报纸公示，公示内容见图3-2。

11B8ED115255	112311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3年10月25日-2023年11月8日。
4Z5CX049206	12070	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2E098Y028891	12037	硫酸亚铁煨烧硫磺砂制35万吨硫酸
AS9C1017480	12030	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ibxax256274	12000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网络连接： https://www.yanshougs.com/list/2.html
B1B59X137358	12000	二、查阅资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到建设单位咨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索取环境影响评价纸质报告书。
CAH4EF010320	11821	建设单位：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邮箱：2539767196@qq.com
4SSDN029082	11729	通信地址：攀枝花钒钛产业园区钒钛大道82号 联系人：鲜老师 电话：13548216518
ah6gg283657	11693	三、征求意见工作范围为：项目所在地周边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4SXNDN171248	11574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3E21ET372769	11454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报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
A295D0195223	11328	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2286BN044549	11250	2023年10月30日
DE649Y002678	11101	运河宿迁港产业园中心片区
K52EE000403	11074	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KFDXGA145239	10865	《运河宿迁港产业园中心片区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经初步编制完成，现将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进行公开。
CCB4CT012916	10865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211B6FD126532	10790	网络链接： http://jsth.com/article/show/865.aspx
2A56C1005738	10656	纸质报告书查阅：宿迁市宿城区千百美商务广场写字楼1805室江苏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AE83CY781820	10200	
AE88CY898910	10083	
UAH1GR694508	9998	
E2K51BE039754	9912	
52H1HW329510	9840	
16DF0D0094286	9711	
352H3HV060070	9529	
2BR2DN065429	9460	
AA22890035249	9385	
A11G6C4032349	9370	
216AF8D0230698	9330	
AA29XE0361334	9327	
D2D19EZ008576	9322	
3FE25DM179853	9280	
82453DN045829	9000	
EF3A54CF046150	8925	
BR0FN025829	8908	
ADAG8F1098398	8896	
3ADD1EB019910	8892	
ASE2W2F108492	8803	
2ABE7CA561059	8750	
8824S2C5005288	8750	
2FK52XB4534292	8750	
2ADE5AA503395	8750	
A43F97FC523950	8663	
3P25B1697948	8656	
4AACCXE1A99142	8500	
C16DFXD0051137	8492	

图3-2 《国际商报》一次刊登内容

59C1017480	12030	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axax256274	12000	硫酸亚铁煨烧硫磺砂制35万吨硫酸
B59X137358	12000	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AH4EF010320	11821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网络连接： https://www.yanshougs.com/list/2.html
SSDN029082	11729	二、查阅资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到建设单位咨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索取环境影响评价纸质报告书。
6gg283657	11693	建设单位：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邮箱：2539767196@qq.com
XDN171248	11574	通信地址：攀枝花钒钛产业园区钒钛大道82号 联系人：鲜老师 电话：13548216518
21ET372769	11454	三、征求意见工作范围为：项目所在地周边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95D0195223	11328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S6BN044549	11250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报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
E649Y002678	11101	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K52EE000403	11074	2023年10月30日
DXGA145239	10865	运河宿迁港产业园中心片区
CB4CT012916	10865	详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1B6FD126532	10790	《运河宿迁港产业园中心片区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经初步编制完成，现将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进行公开。
56C1005738	10656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EB3CY781820	10200	网络链接： http://jsth.com/article/show/865.aspx
EB8CY898910	10083	纸质报告书查阅：宿迁市宿城区千百美商务广场写字楼1805室江苏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AH1GR694508	9998	
K51BE039754	9912	
H1HW329510	9840	
DF0D0094286	9711	
2H3HV060070	9529	
BR2DN065429	9460	
A22890035249	9385	
1G6C4032349	9370	
AF8D0230698	9330	
29XE0361334	9327	
D19EZ008576	9322	
E25DM179853	9280	
453DN045829	9000	
3A54CF046150	8925	
BR0FN025829	8908	
ADAG8F1098398	8896	
DD1EB019910	8892	
2W2F108492	8803	
BE7CA561059	8750	
24S2C5005288	8750	
52XB4534292	8750	
DE5AA503395	8750	
3F97FC523950	8663	
3P25B1697948	8656	
4AACCXE1A99142	8500	
C16DFXD0051137	8492	

图3-3 《国际商报》二次刊登内容

3.2.3 张贴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限为10个工作日，现场张贴公示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至2023年11月10，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地点周围5km范围内敏感点对《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掺烧硫精砂制35万吨硫酸扩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张贴公示，张贴地点有项目所在地、园区管委会等，公示情况见下图所示。



图 3-4 公示栏张贴公示照片

3.2.4 其他

本项目除网络、报纸、张贴方式外未采取其他方式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合理性分析：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说明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未有质疑性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本项目不需要采取深度公众参与是合理的。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报批前公示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要求，在《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掺烧硫精砂制35万吨硫酸扩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完成后，于2024年4月25日通过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站进行了报批前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以及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公开内容包括：

- （一）建设项目概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 （四）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及公众意见表。

公开内容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公开时间、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规定。

6.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通过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公参说明报批前全本公示，我公司网站为对外公开，网址为：公示截图如图6.2-1。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相关环保投诉、环保建议和意见。



环评公示

公示公告

- < 水保验收
- < 环保验收
- < 环评公示
- < 水保监测
- < 水保方案
- < 其它公示

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掺烧硫精砂制35万吨硫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批前公示

发布时间：2024-04-25

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掺烧硫精砂制35万吨硫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批前公示

《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掺烧硫精砂制35万吨硫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意见，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建设项目名称：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掺烧硫精砂制35万吨硫酸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攀枝花钒钛产业园区钒钛大道82号
 建设性质：改建
 工程总投资：2000万元
 建设内容及规模：启用50万吨硫酸亚铁固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工程项目预留生产能力，进行二期建设，增加转化器触媒、尾气脱硫装置催化剂量，更换配套主风机的电机，新增HRS低位余热回收系统，改造脱盐水系统，新建一水亚铁生产装置，年回收利用七水硫酸亚铁50万吨，达到年产硫酸35万吨/年、副产铁粉28万吨/年、蒸汽52.5万吨/年。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1、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堆场无组织粉尘、冷却滚筒出渣粉尘、制酸尾气、硫酸装置开停车尾气、硫酸储罐挥发产生的硫酸雾、转晶养晶槽硫酸雾等。

2、水污染物

本项目运营期水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处理站废水、冷却废水、出渣口除尘废水、脱盐站软水处理系统再生废水及锅炉排水、车辆冲洗废水及生活污水。

3、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废水处理站污泥、沉淀池污泥、废弃离子交换树脂、废烟气脱硫催化剂、更换的废触媒、在线监测废液、废矿物油及油桶、以及生活垃圾。

4、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

三、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1、大气治理措施

堆场无组织粉尘通过在彩钢瓦封闭厂房内纵深沉降、雾化喷咀及水雾炮洒水控尘等措施控制。冷却装置出渣粉尘通过喷淋塔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烘干废气经喷淋塔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制酸尾气通过催化法处理后，经排气口离地60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硫酸装置开停车尾气通过催化法尾气处理系统处理后，经60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各类酸槽逸散的硫酸雾经呼吸阀设置的石灰过滤装置处理后，再经大气稀释扩散进行控制。交通运输无组织粉尘通过路面硬化，路面冲洗，以及对运输车辆车厢冲洗等措施进行控制。

2、废水治理措施

净化工段含酸废水及堆场渗滤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生产工序，剩余部分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冷却废水经循环水冷却系统处理后，循环利用，更换的冷却废水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出渣口喷淋废水经喷淋废水收集池收集后循环利用。道路及地坪冲洗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澄清后，送至废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后，循环回用。脱盐站处理系统再生废水及锅炉排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车辆冲洗废水经洗车废水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回用；生活污水经一体化设备处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雨季多余生活污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3、固废治理措施

项目废水处理站污泥经压滤机脱水后，送至园区渣场堆放。沉淀池污泥经人工定期打捞脱水后，回用作生产原料。在线

监测装置废液及废矿物油、更换的废触媒等危废，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送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4、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控制措施后即可达标。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产业发展导向，选址符合园区规划。项目所在区域内无重大环境制约要素，环境质量现状良好。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原则，采取的污染治理方案均技术可行，措施有效。工程实施后对环境的影响小，基本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级别。只要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本项目在攀枝花钒钛产业园区钒钛大道82号进行建设是可行的。

五、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可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到我单位咨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相关信息，索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简本及相关资料。期限均为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联系方式如下：

(1) 环评编制单位（四川云环保服务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工

联系电话：18113879755

联系地址：攀枝花市东区攀枝花大道东段7号2栋13号

邮箱：1603028728@qq.com

(2) 建设单位（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饶华

联系电话：13548216518

联系地址：攀枝花钒钛产业园区钒钛大道82号

联系电话：13548216518

联系地址：攀枝花钒钛产业园区钒钛大道82号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范围内的人群、在本地工作的人群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公众。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对本项目报告书内容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报告提出的环境减缓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可以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至本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2024年4月25日至2024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

备注：

附件1：东立新材料--公众参与说明.docx

附件2：东立新材料新建硫酸厂项目（公示稿）.pdf

图 6.2-1 报批前公示截图

7 其它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存档备查情况。

8 诚信承诺

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硫酸亚铁掺烧硫精砂制 35 万吨硫酸扩能 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调查真实性负责说明材料

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拟投资 7000 万元在攀枝花钒钛产业园区建设硫酸亚铁掺烧硫精砂制 35 万吨硫酸扩能改造项目，建设内容：启用 50 万吨硫酸亚铁固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工程项目预留生产能力，提高转换器触媒、尾气脱硫装置催化剂量，更换配套风机电机，现硫酸产能，达到年产硫酸 35 万吨/年、副产铁精矿（烧渣）28 万吨/年、蒸汽 52.5 万吨/年。

根据国家《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本项目环评需要进行项目公示及公众参与调查工作。公示及公众参与调查的具体办法依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规定，选择了网络平台公开、报纸公开、粘贴公告相结合的方式。以上工作全部由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负责，公司对公众调查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并承担全部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说明！

攀枝花东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